# 水政监察大队工作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寂夜思潮 更新时间：2025-05-07

*1水政监察大队工作总结二0xx年是喜事连接，振奋人心、催人奋进的一年，党的“十六”大刚刚胜利闭幕，又传来了上海申办20xx年世博会成功的喜讯。京山县水政监察大队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关怀和支持下，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

1水政监察大队工作总结

二0xx年是喜事连接，振奋人心、催人奋进的一年，党的“十六”大刚刚胜利闭幕，又传来了上海申办20xx年世博会成功的喜讯。京山县水政监察大队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关怀和支持下，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按照“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的总体要求，各方面的工作均取得了可喜成绩，现就一年的工作作一个简单回顾。

一、工作成绩

一是狠抓学习，增强干部、职工的素质。水政监察大队历来注重抓干部、职工的素质教育，一贯把学习放到所有工作的首位，着重提出了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要双管齐下，并规定了严格的学习时间与纪律，明确每周五的下午为集中学习时间，任何人无大事不得请假，学习情况载入值班日志，任何人违反学习制度都将按规定处以罚金，并和年终考核挂勾，制度确立后，干部带头遵守，群众积极效仿，水政的学习风气空前浓厚，学习态度更加诚恳，有8名没有大专以上文凭的同志自觉报名参加成人专科学习。单位在今年九月份财务非常紧张的情况下，仍然组织了8名同志赴漳河学习新《水法》，期间，我队着装整齐，纪律严明，作风扎实，并全部顺利通过了考核，获得了市局领导和外县、市同行的高度赞扬。通过一年的学习，全队干部、职工的整体素质得到很大提高。

二是狠抓宣传，突出法律、法规知识的普及。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普及是我队常抓不懈的一项重要工作，特别是今年，在局党组的统一安排下，我队紧紧抓住3月22日“世界水日”、“全国水法宣传周”，10月1日新《水法》的颁布实施，12月4日全国法制宣传日这个契机，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成立了水法规宣传专班，先后投入宣传资金38000元，出动宣传人员156人次，机动车28台次，拉横幅6条，刷写标语150条，张贴宣传画80张，散发宣传资料5000份，办宣传专栏三期，在主干道树宣传广告牌一幅，在电视上播水法规专题两期，在《京山日报》刊登李普学局长就有关水法规知识答记者问一期。通过这些途径，在全县范围内将《水法》、《防洪法》、《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广泛深入的宣传，群众普遍反映良好，对我队的务实作风给予了正确评价。

三是狠抓行政执法，塑造水政队伍新形象。水行政执法工作是我队的核心工作，历来得到各任领导的重视，今年我们按照水政执法工作“八化”的要求，遵循行政执法责任制和错案追究制，严格执法，依法行政，求真务实，努力把执法工作落到实处。对宋河、三阳玄武岩公司、新生水泥厂、太子山林管局、苗子湖农场等几家单位拒绝治理水土流失，拒不缴纳“水保”两费的违法行为，我队顶着各方压力予以立案查处，直到通过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目前这些案件已全部结案。十一月二十日下午，我队接到局综合经营股报案：与我局签定了银鱼购销合同的在县肉联厂冷库等待提货的河南客户，由于迟迟未缴纳押金，而市场行情对其又极为不利，要违约潜逃，被我局工作人员肖常俊、戴鹣制止。双方发生争执，河南客户仗着人多势众且有一人执刀行凶，情况十分紧急。接到报案后，大队长汪登学同志迅速召集8名水政队员赶赴案发地点，平息了事态，防止了流血事件的发生，并向其负责人阐明利害关系。通过一天一夜的耐心工作，河南客户终于汇来了押金，为我局挽回经济损失数十万元。由于我们的辛勤付出，在今年的人大评议政府职能部门工作中，涉及到执法这一块，因为我们办的每一个案件，均能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适用法律、法规得当，且程序合法，无可挑剔，社会反映良好，水事秩序稳定，水、水域、水工程得到了很好的保护，人民群众满意，使我们成为第一批验收合格的行政执法部门。

四是狠抓费收，不折不扣完成征收任务。在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的同时，我队还常年担负着全县的水利规费征收工作。众所周知，近年来由于各方面的原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精减，企业单位转轨变制，经济效益极不稳定，而且地方政府为了盘活企业制定了一些违背法律的土政策，对招商引资企业给予优惠，从而制约了规费征收。征收工作难度越来越大，任务逾来逾难以完成。然而，就是在这种困难形势下，水政全体干部职工齐心协力，顽强拼搏，截至年底，除少数招商引资企业的水资源费征收工作有可能滞后外，其他各项水利规费征收均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我队经过全体干部、职工的努力，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同时也存在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有些制度不够完善，全体职工没有完全发挥出积极性，没有创造性地深入拓展工作。这主要是过去因循守旧，新旧领导班子过渡时间短，有些工作来不及理顺，一些想法也不够成熟，也没有积累经验借鉴。水政制度的完善，我们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充分发扬民主，积极总结经验，善于从群众的实践创造和发展要求中获得动力，善于组织引导干部、职工充分发挥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工作效率。

二是工作作风不够扎实，少数同志在困难面前有畏难情绪，以至全队职工工作成绩不够平衡。比如在全县的个体工商户防汛费征收工作中，有些同志仅仅只是为了完成工作任务，没有进一步深入开展工作，缺乏勇于克服困难的精神。认为挨家逐户征收，整天和别人打嘴仗，既辛苦又受气，且进展缓慢，工作局面始终没有完全铺开，成绩不够突出。这个原因是由于部分同志的思想没有和全队的总体要求统一到一处，没有完全树立队兴我荣，队衰我耻的思想。针对这一顽症，我们要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的落实，要把全队干部职工的思想统一到单位的整体利益上来，要让每一个职工明确，水政今后的发展必须按照局党组的统一部署来进行，围绕全队的中心任务来展开，朝着全队的建设目标来加强，不断提高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三、水政建设今后努力的方向

水政今后的一切工作都要适应新时期、新形势下与时俱进的时代要求，要适应我国现阶段经济建设可持续发展的时代步伐。下阶段要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首先是把学习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水政的自身建设进行有机结合，并灵活落实到实际工作中去；

其次是锐意改革，配合党委、政府做好本队的体制改革工作，真正做到开源节流，增收节支；

第三是逐步完善水政现有的各项规章制度，使水政的各项工作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靠拢，朝着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工作要有新举措的要求稳步推进。

2沅江市水政监察大队20XX年工作总结

20XX年以来，水政监察大队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障水行政法律法规正确实施、构建“和谐水利”为主线，以建设廉洁、高效、务实的水政监察队伍为目标，以健全工作运行机制、加强队伍建设为切入点，围绕局年初工作安排部署，充分发挥自身职能优势，全面加强水资源的管理、保护，加大水事案件的查处力度，通过不断努力，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就我大队20XX年水政监察工作总结如下：

一、强化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有效提高水政队伍的素质

一年来，我队积极参加局组织的政治、思想理论学习，按照“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的整体要求，不断提高政治理论素质，并能自觉运用党的政治理论来指导水政执法的方向，从而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在加强政治学习的同时，也不放松业务学习，我们积极参加了省水利厅主办的水行政执法培训班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并参加了行政收费员培训班，加强行政性收费的专业知识和素质。大队干部职工在工作之余学习《水法》、《防洪法》、《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等在办案执法中经常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条文，并抽出一定时间学习法律知识及案件剖析，进行分析讨论，总结经验教训，从而提高了自身的法律意识和执法业务水平。

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搞好班子团结。我们在日常工作中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经常一起研究工作，交流思想，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促进了班子建设和各项工作的开展。在工作中，相互之间遇事多沟通、多商量，不断增强同志之间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强化水法规宣传，有效提高民众的水法制观念

为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为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提供法律保障，我局按照《益阳市水资源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实施方案》，结合沅江的实际，成立了专门的领导小组，分阶段制定了专门的实施方案。制定实施方案后，我们紧紧抓住“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的契机，我局分别以垸为单位，分别在大通湖垸、共双茶垸、长春垸召开了动员会议，要求各水利管理站由主管执法的副职和水政股长具体负责自查工作，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各地要多形式地开展宣传活动，出动宣传车辆，张贴横幅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的形式宣传有关水资源管理的法律法规，尤其是中央一号文件中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市共张贴标语500条，悬挂横幅20条；设置彩色拱门20个，气球标语10个，并向取用水户印发有关水资源管理法律法规的宣传资料200余份。此次宣传活动范围广、影响大，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人们的水法制意识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突出水资源管理专项执法活动的重点，确保活动实效

根据水利部《关于开展水资源管理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水政法R22;20XXR23;195号）的通知精神，沅江市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局长胡经纬为组长的专项执法领导小组，并制定了水资源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实施方案，并要求各乡镇水管站根据本地实际对执法检查活动进行了详细部署，从6月开始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水资源专项执法检查活动，重点查处未经审批擅自取水、擅自建设取水工程或设施的违法行为，现已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一是制定计划，突出重点。为做好水资源管理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我局印发了《沅江市关于开展水资源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沅水发R22;20XXR23;60号），要求从三个阶段重点检查水资源违法行为，重点检查项目：取水户计量设施安装与运行、地温空调建设的水资源论证、水资源费征缴、入河排污口设置与监督。二是严格执法检查，注重实效。根据水资源管理专项执法检查安排，我局采取全面检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据统计，全市有100多个取水单位，有效取水许可证38套，取水单位大部分未安装计量设施，已安装的计量设施运行正常，对已安装计量设施的单位，我市根据实际取水量征收水资源费，对未安装计量设施的单位，按照定额取水量实施计划控制和征收水资源费。对个别取水用户拖缴、少缴、拒缴水资源费的情况，依法对其下达缴纳水资源费通知书，责令限期缴纳水资源费。

从检查的单位看，我市取水企业大多数都是按照《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缴纳了水资源费的，其征收的规费基本上按照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的。

四、严格水行政执法，建立来电来访举报案件的信息反馈制度

一是加强巡查，为了营造良好的水事秩序、及时发现和有效制止涉水违章违法行为，我们始终把日常的水政巡查作为水政执法工作的首要环节来抓，并向当地群众公布水事违法行为受理举报电话，以便随时掌握区域内的水事动态，力争实现水事违法行为从事后查处为主向事前监管为主的转变。

二是认真查办信访举报案件。在处理来信来访来电等举报案件上，我们建立起了有效的办理程序和制度，加快办理速度，我们主要采取了以下三点措施：一是凡举必接。做到来电、来访逐一落实，逐一查处。二是凡接必查。根据举报情况，落实执法人员，研究查处措施，立即着手查处。三是凡查必馈。我们接到举报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要求其先停工，进行调查处理，及时向举报人反馈案件处理结果，征求案发地群众的意见和建议，邀请举报人或现场群众确认查办情况。特别是缘之都茶楼非法打井和御茶园茶馆取用地下水案件，我们接到举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查处责令停工，并根据对群众反映的情况进行走访调查，根据实际情况征求群众意见及时作出处理，并向群众反馈处理结果，受到了案发地举报群众的一致好评。

三是依法办案确保办案质量。对于通过举报、交办、巡查发现的各类水事违法案件做到及时处理、认真组织侦查、严格对待、严肃处理，办理的水事案件无质量问题被撤消的案件，更无因违规违纪办案的问题。七月份，泗湖山镇朱冯村村支书郭建峰在泗湖山朱家咀外洲滩上推土建砂石场，我们经过通过多次多方取证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使用法律正确，对其做出了限期恢复河道滩地原状和罚款9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今年以来，共发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34份，共调查处理涉水案件25起，立案查处2件，强制拆除违章建筑6处。

五、强化水行政许可的监管，严格办证程序。

一是出台管理办法。借水资源执法专项活动的契机，结合我市的地温空调建设发展迅速又无序开发的局面，我们对全市的地温空调取水行为进行清查整顿，从9月1日起暂停受理地温空调取水申请，对已形成的地温空调取水行为进行规范管理。我们起草了《关于封闭城区自备水源井的通告》，现由市政府发布通告在全市各街道张贴，全面清查全市地温空调取用水的情况，对于没有办理取水许可的非法取用水行为，进行查处；已办理取水许可的，要求其安装合格的取水计量实施，按期缴纳水资源费。现正请示政府出台《沅江市地温空调建设取用地下水资源管理办法》，加大法律宣传力度。

二是明确整改要求。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对照水资源管理的有关法律规定和专项执法检查内容，分门别类，提出了整改要求。未经擅自取水、擅自建设取水工程设施的，要求在10月1日到我局提交申请材料办理取水许可证；未安装取水计量设施、或者取水计量设施运行不正常的，要求在12月1日前安装合格的取水计量设施；未缴纳水资源费的，要求按月足额缴纳水资源费。

三是全面落实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对水资源论证认识。二是要求申请取水许可的业主单位在申请取水许可时必须提交经审定的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未提交者，其许可申请不予批准。

六、强化水资源费的征收力度，进行取水单位大普查。

我们以专项执法活动为契机，实行依法取水大检查，限期办证缴费。严格规费征收，维护水管单位合法利益规费征收一直是水行政执法工作的重点和难点，为了确保全面、准确地了解本辖区内的取用水情况，各地在成立专门班子的前提下，分片包干，进厂到户，对每一个取用水户、每一个取水口，每一个自备水井、每一个排污口进行详细排查，做到不留空白，不留死角。并且排查成果中的取水设施、排污口做到了“三有”，即有平面位置图、有自查自纠表、有照片。

在规费征收中，强调以人为本，一切以实际出发，将收费的法律依据、程序、标准、项目向社会进行公示，并且购买了专业的超声波流量计用来测量没有安装取水计量设施的取水单位的用水量，使群众一目了然，做到明明白白收费。并且从提高服务意识上着手，改变收费形象。群众只有理解了法律法规，了解的收费依据，才不会产生抵抗心理。我队要求水政监察员树立服务意识，做到不怕跑腿，不怕磨嘴。我水政监察员不厌其烦，摆事实讲道理，多次上门宣传水法律法规，文明执法收费。

水政监察大队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全体干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比较圆满的完成了上级布置的各项目标和工作任务，水行政执法的地位正在逐步提高。在新的一年里，我队将坚持科学的发展观，树立依法行政、依法治水的理念，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与时俱进，开拓进取，努力把我队打造成一支装备精良、作风过硬、纪律严明、廉洁高效的“知识型、实践型”水政监察队伍。

3新建县水政监察大队“十二五”工作总结

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局党委的统一指挥下，新建县水政监察大队围绕工作目标和任务，为开创水政监察工作新局面严格执法，秉公办案，为提升水行政执法工作取得了良好成绩，现将“十二五”、“十三五”工作以来总结如下：

一、严格执法打击非法采砂，全面遏制河道非法采砂，确保河势稳定。

按照要求和部署打击非法采砂，县委、县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文件，20XX年至20XX年赣江新建段非法采砂现象蔓延，滥采乱挖严重影响河势稳定，桥梁安全，饮水和防汛安全，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面对错综复杂的局面，水行政执法工作深感责任重大，为打击非法采砂破难题、出新招、出重拳，用铁的心肠、铁的手段、铁的纪律加大对非法采运砂的处罚力度，2年来拆卸非法采砂船设备（工具）128台次，移送公安机关治安拘留116人，处以罚款1650万元，征收采区拍卖出让费20XX余万元，砂石资源费800万元。有效的打击了非法采砂、非法运砂嚣张气焰，实现了“河道畅通、一河清水、河堤稳定”的整治目标。20XX年至20XX年在市政府的部署下，全面启动采砂船切割和砂场清理工作，按照南昌市采砂船切割奖补政策，我县赣江段采砂船总数85艘，分布在联圩镇、樵舍镇、昌邑乡、厚田乡，就开展这项工作，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及时制订方案，县委、县政府7位领导担任采砂船切割领导小组正、副组长，分赴4个乡镇座阵指挥，切割“三无”采砂船37艘，迫于高压政策，按照采砂船自愿切割政策，出售外省18艘，我县“三证”齐全采砂船29艘，占全市有证采砂船只数54.4%，其中1艘未申请切割，长年在九江。我县全面完成采砂船切割任务，南昌赣昌砂石公司共拨付我县采砂船切割资金及奖补8135.432万元。其中采砂船切割奖补资金7199万元，切割费用936.432万元，清理砂场奖补资金109万元，20XX年至20XX年上半年省三洲头运砂检查点处罚非法运砂船128艘，罚款256万元，为全面整治打击赣江中下游非法采砂作出了突出贡献。

二、再接再励，全面整治新建锦江段。

20XX年5月县河道采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召集会议，对锦江新建段河道采砂进行专项整治，所涉乡镇流湖、松湖、石岗，核定采砂船63艘，吊机砂场码头46处，为全面依法管理，县政府出台了《新建县锦江段河道试行管理办法》为正规化管理锦江奠定了扎实基础。通过1年的整治，锦江新建段20XX年8月起实行全面禁采，并启动采砂船切割奖补政策。按照市政府部署的“一湖二江三河”的整沿要求，我县于20XX年5月对锦江63艘采砂船全面启动切割，切割工作进度顺利，同时，对锦江新建县段编制了（20XX年—20XX年）采砂修编规划，为河道采砂提供了强有力的法规依据，并顺利移交赣昌砂石有限公司统一经营管理。

三、提升水政执法能力建设，展望“十三五”工作前锦。

建设一支高效公正的水行政执法队伍，在新时期增强队伍建设的使命感和责任感，练内功、树形象、开展业务知识培训，不断增强水政监察工作新水平，严格落实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反对“四风”，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活动，建设一支风清气正的执法队伍。确保工作只有起点，没有终点，大力推进水政执法装备建设，在现有的象山江边基地建设基础上，对执法码头建设再提升等级建设，力争在“十三五”规划时期，争取省、市的更多的关心和支持。严格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执法，水环境生态建设，打击鄱阳湖区违法围堰，为建设一支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的水政执法队伍再立新功，再建辉煌而努力奋斗。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